

## 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本公司股票“当代东方”（证券代码 000673）于 2015 年 11 月 13 日、16 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

根据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进行了必要核实，现对有关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未发现近期公司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2015 年 11 月 9 日，公司召开了六届董事会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参与投资九次方财富资讯（北京）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与浙江传媒学院及杭州浙广传媒有限公司签订的议案》、《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等相关事项，并于 11 月 10 日发布了《关于参与投资九次方财富资讯（北京）有限公司的公告》、《关于与浙江传媒学院及

杭州浙广传媒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

5、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13 日下午 15:00-16: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关系平台（http://irm.psw.net）召开了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投资者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了沟通和交流，并于 11 月 14 日刊登了召开情况相关公告。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第三条第 4 项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其他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重大筹划、商议、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本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的情形。

2、本公司不存在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11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1766（A股） 股票简称：中国中车（A股） 编号：临 2015-104

证券代码：1766（H股） 股票简称：中国中车（H股）

##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重大合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 2015 年 9-11 月期间签订了若干项重大合同，合计金额约 14.63 亿元人民币，具体情况如下：

1、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南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中国北车集团大连机车车辆有限公司、中国北车集团大同电力机车有限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南车资阳机车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中车总公司签订了总金额约 109.82 亿元人民币的机车销售合同。

2、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南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有限公司与中国中铁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约 19 亿元人民币的地铁车辆销售合同。

3、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南车电机有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西安水电金风科技有限公司分别与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总计约 12.7 亿元人民币的风力发电机组销售合同。

4、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南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有限公司与中国铁路总公司签订了

约 2.6 亿元人民币的客车销售合同。

5、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南车二七车辆有限公司与中国机械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约 2.1 亿元人民币的货车销售合同。

6、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南车长春轨道车辆有限公司与中国铁路总公司签订了约 1 亿元人民币的货车销售合同。

上述重大合同总金额约占本公司中国会计准则下 2014 年营业收入的 12.2%。

另外，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南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有限公司和中国中铁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约 6.2 亿元人民币的地铁车辆销售合同。

特此公告。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301 股票简称：ST 南化 编号：临 2015-27

## 南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旧小生产系统资产处置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通过公开挂牌转让处置公司旧 4 万吨/年离子膜系统及附属装置、隔膜烧碱蒸发系统及其附属装置，成交价格人民币 463.96 万元。

●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所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

一、交易概述

公司第六届第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旧小生产系统资产处置的议案》，详见 2015 年 4 月 22 日公司公告临 2015-06 和《关于旧小生产系统资产处置的公告》临 2015-11。

公司委托广西北部湾产权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部湾产权交易所”）公开转让，采用网络竞价方式，最终重庆长寿捷圆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寿公司”）成功受让，双方签订了《旧 4 万吨/年离子膜等装置转让项目交易合同》，成交价格为人民币 463.96 万元。公司已收到由北部湾产权交易所转来的成交价款人民币 463.96 万元，本项交易已全部完成。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重庆长寿捷圆化工有限公司是一家法人独资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4 月 18 日，法定代表人徐亚平，注册资本人民币 141000 万元，注册地址是重庆市长寿区凤城街道关口新湾，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氢氧化钠、盐酸、液氯、氯化钾、硫酸、氯气等。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旧 4 万吨/年离子膜等装置

旧 4 万吨/年离子膜电解槽（低电密槽 4 台）及附属装置、旧 4 万吨淡盐水脱氯、旧 4 万吨次氯水精制、2 万吨/年离子膜浓缩，包括装置内的设备、管道（管件）、电器、仪表及 DCS 控制系统，投产日期为 1998 年，停产日期为 2013 年。其设备、管道基本达到 12 年的使用寿命期限。

隔膜烧碱蒸发系统及配套的整流装置，包括装置内的设备、管道（管件）、

电气、仪表及 DCS 控制系统。投产日期为 1995 年，停产日期为 2010 年。2010 年 8 月随隔膜电解装置停产而停产，设备使用寿命已达到报废期限。

2、交易标的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聘请的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主要评估方法为成本法，为公司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中通评报字（2015）第 120 号]，净资产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730.81 万元，净资产评估价值为人民币 458.96 万元，增减值为人民币 -271.85 万元，增值率为 -37.20%。

四、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1、交易标的：旧 4 万吨/年离子膜等装置

2、标的以现状转让，以现状交接。

3、转让的由公司委托北部湾产权交易所公开转让，采用网络竞价交易方式，最终由长寿公司成功受让。

4、成交价格：人民币 463.96 万元。

5、成交价款的支付方式：长寿公司将成交价款缴入北部湾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资产交割完毕后无其它异议由北部湾产权交易所转给公司。

五、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3 号》中规定：“企业因城镇整体规划、库区建设、棚户区改造、沉陷区治理等公共利益进行搬迁，收到政府从财政预算直接拨付的搬迁补偿款，应作为专项应付处理。其中，属于对企业在搬迁和重建过程中发生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损失，有关费用性支出，停工损失及搬迁后拟新建资产进行补偿的，应自专项应付转入递延收益，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进行会计处理。企业取得的搬迁补偿款扣除转入递延收益的金额后如有结余的，应当作为资本公积处理。企业收到除上述之外的搬迁补偿款，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等会计准则进行处理”。

根据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已完成了 2014 年度利润分配（以 2014 年末总股本 6.6 亿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息人民币 0.2 元（含税）的派息），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调整为不超过 237,410,070 股（含 237,410,070 股），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除息、除权事项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将根据本次募集资金总额和除息、除权事项的行权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根据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已完成了 2014 年度利润分配（以 2014 年末总股本 6.6 亿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息人民币 0.2 元（含税）的派息），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调整为不超过 237,752,160 股（含 237,752,160 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调整为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因此在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股东沈江集团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17,500 股，反对 900 股，弃权 1,300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99.95%。

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投票情况：同意 517,500 股，反对 900 股，弃权 1,300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99.95%。

股东投票情况：同意 517,500 股，反对 900 股，弃权 1,300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99.95%。

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投票情况：同意 517,500 股，反对 900 股，弃权 1,300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99.95%。

股东投票情况：同意 517,500 股，反对 900 股，弃权 1,300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99.95%。

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投票情况：同意 517,500 股，反对 900 股，弃权 1,300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99.95%。

股东投票情况：同意 517,500 股，反对 900 股，弃权 1,300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99.95%。

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投票情况：同意 517,500 股，反对 900 股，弃权 1,300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99.95%。

股东投票情况：同意 517,500 股，反对 900 股，弃权 1,300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99.95%。

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投票情况：同意 517,500 股，反对 900 股，弃权 1,300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99.95%。

股东投票情况：同意 517,500 股，反对 900 股，弃权 1,300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99.95%。

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投票情况：同意 517,500 股，反对 900 股，弃权 1,300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99.95%。

股东投票情况：同意 517,500 股，反对 900 股，弃权 1,300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99.95%。

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投票情况：同意 517,500 股，反对 900 股，弃权 1,300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99.95%。

股东投票情况：同意 517,500 股，反对 900 股，弃权 1,300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99.95%。

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投票情况：同意 517,500 股，反对 900 股，弃权 1,300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99.95%。

股东投票情况：同意 517,500 股，反对 900 股，弃权 1,300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99.95%。

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投票情况：同意 517,500 股，反对 900 股，弃权 1,300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99.95%。

股东投票情况：同意 517,500 股，反对 900 股，弃权 1,300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99.95%。

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投票情况：同意 517,500 股，反对 900 股，弃权 1,300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99.95%。

股东投票情况：同意 517,500 股，反对 900 股，弃权 1,300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99.95%。

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投票情况：同意 517,500 股，反对 900 股，弃权 1,300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99.95%。

股东投票情况：同意 517,500 股，反对 900 股，弃权 1,300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99.95%。

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投票情况：同意 517,500 股，反对 900 股，弃权 1,300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99.95%。

股东投票情况：同意 517,500 股，反对 900 股，弃权 1,300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99.95%。

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投票情况：同意 517,500 股，反对 900 股，弃权 1,300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99.95%。

股东投票情况：同意 517,500 股，反对 900 股，弃权 1,300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99.95%。

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投票情况：同意 517,500 股，反对 900 股，弃权 1,300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99.95%。

股东投票情况：同意 517,500 股，反对 900 股，弃权 1,300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99.95%。

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投票情况：同意 517,500 股，反对 900 股，弃权 1,300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99.95